

湖南交通工程学院教务处

教务通〔2025〕43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课堂教学秩序管理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校教学管理的相关要求，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，营造良好的教学环境和学习氛围，四月份以来，教务处、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（督导组）加大了对课堂教学监控的力度，尤其对学生上课“三率”进行了严格检查（到课率、前排座位就座率、抬头率），每天进行了详细记录，大部分课堂保持较好状态，但部分课堂有所松懈，有的甚至严重滑坡。针对这些现象，学校决定进一步整顿课堂秩序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教师教学主体责任

1. 教师是课堂教学第一责任人，需严格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组织教学，认真备课，创新教学方法，合理设计教学环节，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与主动性。

2. 教师应注重言传身教，以良好的师德师风和教学态度感染学生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学习态度和价值观。在教学过程中，既要传授专业知识，也要培养学生的综合素养与能力。

二、严格教师与学生考勤管理

1. 教师考勤

教师应严格遵守教学时间，提前 10 分钟到达教室做好教学准备工作，不得迟到、早退或擅自离岗。

因特殊情况确需调课、停课的教师，必须提前至少 1 个工作日通过教务管理系统提交申请，经所在教学单位审核、教务处批准后，方可进行调整，并及时通知到所授课班级学生。未经批准，不得随意调课、停课。

2. 学生考勤

学生须按时参加课程学习，不得无故迟到、早退、旷课。任课教师每次上课前要对学生进行考勤，学生用学习通扫描动态二维码签到，并定期通报学生出勤情况。

学生因故不能按时上课，必须提前通过线上请假系统或书面形式办理请假手续。请假获批后，应主动联系同学了解课程内容，及时补上学习进度；未经请假或请假未获批而缺勤者，一律按旷课处理。对旷课累计达到一定学时的学生，将依据学校学生管理相关规定给予相应处分。

三、加强任课教师课堂管理

1. 教师在课堂上要切实履行管理职责，要本着对学生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加强课堂管理，认真驾驭课堂。

2. 教师应关注学生的课堂表现，积极开展数字化教学，利用学习通做到教学全过程伴随式数据采集，开展精准画像，从而得到学生的平时成绩。强化全面发展育人导向，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参与度，避免学生出现注意力不集中、打瞌睡等现象，不断提高课堂教学水平和课堂教学效果，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，确保课堂教学秩序井然和“三率”整体回升。

3. 对于多次违反课堂纪律且经教育不改的学生，教师应及时与辅导员沟通联系，共同做好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，并将相关情况上报所在教学单位备

案。

4. 对于部分不开展数字化教学，对每个学生的学习过程没有详细记录，导致学生的平时成绩没有依据，学生课堂“三率”不高的教师，期末务必全校通报，并作为下学期不安排教学任务的重要依据。

四、规范手机等电子产品使用

倡导学生在课堂上利用手机学习通在教师的统一组织下进行学习。但是要调至静音状态，不得在课堂上使用手机浏览网页、玩游戏、观看视频、聊天等与学习无关的行为。对于违反规定使用手机且不服从管理的学生，教师有权进行批评教育，并将其行为记录在案，作为课程考核的参考依据之一。

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课堂秩序整顿工作，加强对教师教学工作的监督与指导；全体教师要切实履行职责，严格管理课堂；全体学生要自觉遵守课堂纪律，共同营造严谨、有序、高效的课堂教学氛围。学校将不定期开展课堂教学秩序专项检查，对违反本通知要求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，并纳入相关考核评价体系。

